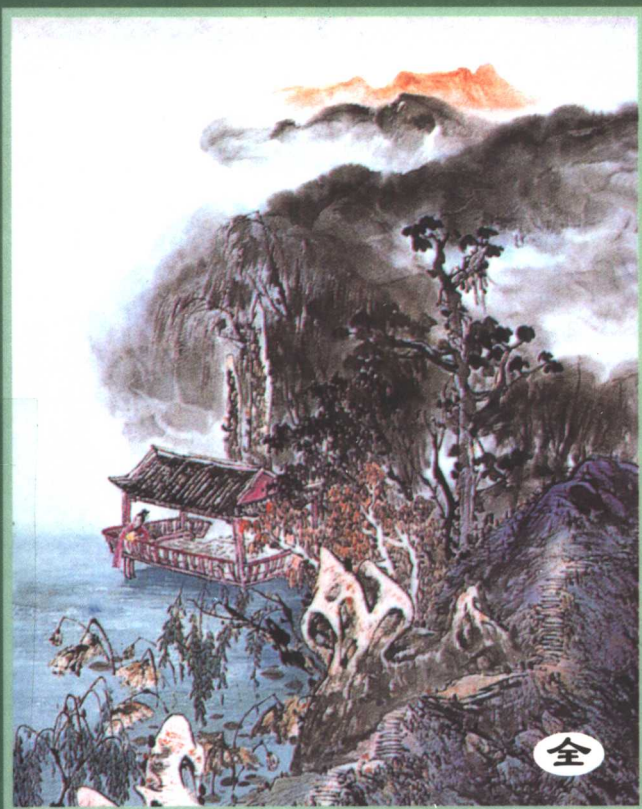


云中岳武侠精品

逸凤引凰

傲笑江湖系列



全

太白文艺出版社

云中岳武侠精品

傲笑江湖系列

逸
凤
引
凰

(全)

台湾 云中岳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傲笑江湖/云中岳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3.

(云中岳武侠精品)

I. 傲… II. 云… III. 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26527 号

傲笑江湖系列

逸 凤 引 凰 (全)

作者: 云中岳 组稿: 钮奇 责任编辑: 张继全

出版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印 刷: 中牟华书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150

字 数: 300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80-152-9/I·068 (全 12 册) 定价: 240.00 元

写 在 前 面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台湾与香港的武侠小说，自式微遽递断层期，奋然蜕变以新面目崛起。正当跃然茁壮期间，文坛随即出现不同的声音。批评与赞誉各趋极端，因而掀起所谓武侠小说论战风潮。当时，似乎真正执笔的武侠小说作者诸先进，并没积极挺身而出，为自己的作品辩护，默默地为这片园地耕耘。

笔者当年枵腹从公，与文坛并无渊源，意识中仅感觉出，反对与批评的声浪中，某些人士似乎曾以文坛大师胡适先生对武侠小说几句讽刺性的话作蓝本，口诛笔伐作了极为严苛的批判，似欠公允。

笔者读史囫圇吞枣，不甚求解。但对古春秋游侠，颇心向往之，太史公并没摒弃这些侠而为之立传。这些渊源于墨家的游侠豪客历史，一度曾经光芒万丈，比东方日本的武士早一千年；比西方的剑客早两千年；比美洲的西部英雄早三千年；源远流长，任由他们淹没在变化有如沧海桑田的历史洪流中，实在有点可惜。

无可讳言，历史无情，适者生存。这一阶级的豪客们，不得不接受自然发展率的无情淘汰，自晚唐以降，便已日渐式微，黯然退出历史舞台。终极则变；明清两代，又复以多彩多姿的面目出现，可惜已非本来面目，蜕变为品流复杂的三教九流江湖人士，在光怪陆离的环境中挣扎图存。但笔者仍然相信，其中仍有一些人，依然保持有古春秋豪侠的精神与风骨，默默地存在于市井中，受到市井

小民的尊敬，甚至崇拜。

小说有千百种，良莠互见各有千秋，好坏都有其存在的环境背景，问题是读者能否明智地抉择取舍。往昔男不许看《水浒》，女不许看《西厢》，避免败坏人心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回，读者有权欣赏与探索哪些作品值得品味。因此，武侠小说论战，触动笔者内心深处，对古春秋豪侠的向往情怀，觉得该写下一些逝去了的脉络与传承，供读者于茶余饭后，意念飞驰在遥远的岁月涓流中，舒解因生活而产生的紧张情绪。

写作动机十分单纯，念生意动想到就写，秉一枝秃笔，写下一系列自认为主题不算歧异的作品。此期间，幸而苛责的声音，并不比谬赞的声浪高，聊可告慰，十分感谢读者的支持与鼓励，让作品得以流传。

笔者的作品散处海内外刊行，自小短篇至百万字长篇，先后在报章杂志刊载，显得杂乱无章，以致伪书充斥坊间，读者与笔者同蒙其害，确有整理统筹发行的必要。

承蒙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抬爱，慨允以云中岳新武侠小说全集名义，作有系统地发行，深感荣幸。今后，读者将不再受伪书所愚弄，可窥云中岳作品全貌。特向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鼎力支持全集发行的盛情，致上衷诚谢忱。

云中岳

2004年元月于台湾台中市寓所

目 录

第 一 章	玉扇书生	(1)
第 二 章	为博美人一笑	(18)
第 三 章	无意之祸	(35)
第 四 章	初涉江湖	(54)
第 五 章	双凤争鸣	(71)
第 六 章	灵猫戏鼠	(90)
第 七 章	摄魂魔君归正	(106)
第 八 章	意在鏢银乎	(121)
第 九 章	威远鏢局劳师动众	(140)
第 十 章	宇内双仙铄羽	(158)
第 十 一 章	向威远讨公道	(180)
第 十 二 章	春风解冻	(196)
第 十 三 章	银衣使者	(211)
第 十 四 章	鬼手琵琶失踪	(230)
第 十 五 章	含羞折戈落弹	(244)
第 十 六 章	孤鹤飞归	(259)
第 十 七 章	重蹈江湖	(279)
第 十 八 章	相见一笑泯恩仇	(298)
第 十 九 章	树欲静而风止	(314)

第 二 十 章	风雨欲来风满楼	(332)
第二十一章	可疑的小家伙	(353)
第二十二章	暴风雨过是春风	(373)

第一章 玉扇书生

一声鹤唳，那头老态龙钟的丹顶老鹤，又在曙色苍茫中凌空起舞了。传说丹顶鹤可活千年，当然不足凭信。

这头丹顶鹤在葛仙宫耽了二十年，二十年来已苍老得不像话。

宫门开处，踱出葛仙宫的香火道人孤鹤丹士。

丹顶鹤一敛翅，从高空疾掠而下。这是鹰的动作，没有人曾经见过鹤是这样下降的；尤其是老鹤。

鹤翅连翻，罡风呼呼，人与鹤全站在门阶上。

这是一件令人发噤的绝事。上了年纪的丹顶鹤羽毛凌落，骨瘦如柴，老眼朦胧，惟一瞩目的还是顶端那一块红。

而丹士本人是一身宽大的灰袍，相貌清癯龟形鹤像，骨瘦嶙峋须眉全白，顶门光光却红霞如丹。

人与禽相并一站，人鹤简直相差几岁，引人发笑。

“去！去！”老丹士轻拍老鹤的怪脑袋：“饱餐一顿后，闲云野鹤，即将远历穷荒，但愿你受得了。”

丹顶鹤巨翅一张，向阶下一跃，冲霄而上。

老丹士踱下门阶，到了广场中心，扭头回望峰后破败的葛仙宫，摇摇头，吐出一声依依不舍的叹息。

葛仙宫固然小而破败，但后面的丹房却大得出奇，三间两进，巨大的鼎炉和风窗极为岔眼，堆放的奇岩怪石名目繁多。

修道人好炼丹冶金，孤鹤丹士也不例外。

宫内出来一个乳虎似的年轻人，四周立即显得生机蓬勃，似乎破

败的宫观也有了生气，连久旱不雨毫无生气的草木也获得了生机。

“师父，弟子要走了。”年轻人一面系腰帕一面说。

丹士的目光，远远地落在山下不足两里的祥云庄。庄中心那些三层高顶神气的瑞云楼，与十余里外城里的望嵩台友遥雄立。

“孩子，你想到外地走走吗？我是说，让你自己去见见世面。”丹士泰然地说。

“师父，上次跑了一趟伏牛山，把庄稼都耽误了，弟子真懒得走动。”

“恐怕由你不得了。”丹士含糊地说。

“师父，你老人家说什么？”

“没说什么，你走吧！今天要种山？”

“是的，开垦骆驼岭那块地，种黄精。”

“哦！也好，可惜你没有机会下种。”

“师父……”

“天色不早了，快走吧！脚上怎样了？”

“得加两片瓦了。”年轻人拍拍右小脚，有金属的响声传出。裤脚宽大，看不出里面藏了些啥玩意。

“走小路回去？”

“是的，从大路回来。”

“你如果不想到外地走动，最好不要从大路回来。准备，看你服气的功夫有没有进境？走！”

年轻人一提腿，像是跨步上楼梯，但脚起身升，这一步进跨出两丈外，只跨了三步，便越过了七八丈宽的宫前广场，第四步便降到山下的小径去了。

“去碰你的运气吧！年轻人。”丹士喃喃地说。

七八里外是紫云山，南北两峰左右拱抱，当山隘处有座骆驼岭。岭东北两里地，便是年轻人的家：荀庄。

荀庄是一座小不的庄院，与三里外的祥云庄简直就不能比。两家

的主人，也一文一武天生相克。

祥云庄主人邓国安，武林绰号称神刀，曾任天下四大镖局之一的开封威远镖局的总镖头，曾经荣任开封义勇门的二馆主。

江湖上提起顶尖儿人物，必定说“圣剑神刀，武林双豪”。神刀，就是指邓国安。圣剑，是指开封老槐庄白道至尊皇甫长虹。

荀庄的主人荀伯昌，曾在紫云书院苦读，有了秀才身份，却始终考不上举人。

其实，荀伯昌并无意功名，祖上遗下了三四百亩地，是地方名流，家里人口简单，只生了一个儿子荀文祥，日子过得和平安详十分惬意，鬼才愿意去争功名为五米折腰。

虽则与强豪为邻，早些年被邓庄主借口水源和两家田地交错耕作不便，强买了东南角百十亩肥田，但不影响荀家的生计。

荀文祥已年届弱冠，按理他早该有了老婆孩子，但他却要去学神仙，跟随孤鹤丹士修仙卖药。方外人如果成了家，别想名列紫霄。

下了葛仙山，荀文祥抄捷径越野飞驰，先回家向母亲问安，再奔两里外的骆驼岭，他爹已经在等他了。

开垦山坡地很费劲，父子俩干得却轻松得很。

荀伯昌负责用镰刀割草，虽然轻松，但额上依然见汗，红光满面的脸庞老纹甚少，看不出是个年届不惑的人。

“爹，你到树下去歇歇好不好？”荀文祥停锄向乃父叫：“这点点活儿子料理得了。”

“闲着也闲着，你就别管我啦！”

“这……”

“你真的准备种黄精？土质合吗？”

“我和仙长验过了，正好合适。”荀文祥说，举锄刨向一株大树头。一锄下去，树干摇摇。

“儿子，你脚下好像穿着铁瓦。”乃父盯着他宽鼓鼓的裤管说。

“是的，穿着干活不碍事。”

“有多重？”

“十斤的共四片。”

“老天爷！你是脚上带了四十斤……”

“而且是跑来的，七八里路费了约半柱香。”他停下锄：“大概一年后，我可以扣六片瓦，以三分之一柱香跑到，速度约略可比奔马。”

荀伯昌不再割草，往不远处的树下走，一面说：“歇歇手喝口水，来。我要问你，练这种脚力，是想平步登天做神仙吗？”

荀文祥放下大锄，跟在乃父身后，用腰帕抹着汗说：“这是基本的健身术。世间那会真有神仙？”

“你不是在修仙吗？”

“应该说是修长青术。如果炼丹有成，人活两三百岁该是可以办到的。”

到了树下，他取过茶壶替乃父斟上一碗茶。

“儿子，我问你。”荀伯昌接过茶席地坐下：“就算你能活三百岁，又有什么用呢？”

“爹的意思是……”

“乌龟活上一千岁，仍然是一只乌龟。”荀伯昌大笑：“它既不能替旁的乌龟改善生活，也不能使自己乌龟升天，哈哈，活一万岁也是枉然。”

“爹真会骂人。”他也笑：“能活得长久些，总不是坏事，是不是？”

“为了活长久些，儿子，你失去的东西太多了。”

“失去的东西太多了？”

“是的，太多太多了。”荀伯昌平静的说：“不要说你一天到晚苦得要死，三更灯火五更鸡，甚至三五天入关不眠不食。

最重要的是，你修炼的结果，一切以自己为中心，完全忽略了身外的亲情、爱念、世俗、人的责任……”

“爹，你又要说抱孙子的事了。”

“我当然要说，理直气壮，焉能不说？”

“这件事儿子宁可以以后再谈。”

“以后多久？”

“今年底。”他喝了一碗水：“如果儿子到达不了初步辟壳进程，那表示升仙无望天赋不足，须另做打算了，仙道无凭不可强求。”

“我从来不过问你的事。儿子，你到底炼到什么程度了？能驱妖捉鬼吗？”荀伯昌的语气依然带了些不屑与讽刺的意味。

“儿子炼的不是驱妖捉鬼，而是修炼融于万物，无外无内，古人早已失去的所谓通玄的本能。”

“我听不懂。”

“爹懂的，只是不相信这而已。儒家的天人合一，不也是令人迷惑吗？佛家的纳须弥于芥子，同样令人难信。”

“妄想！”荀伯昌嗤之以鼻。

“爹想不想看人久已失去千万年的本能。”

“谁让我看？你吗？”

“是的。”他肯定地说。

“甯！想唬我吗？”

他微笑，盘脚坐成五岳朝天式，闭上双目说：“爹的镰刀，请放在一丈外。”

荀伯昌依言将镰刀放置于丈外的草地上，笑笑道：“你要变戏法吗？”

他全身开始放松，敛神内视，呼吸深长，逐渐看不到胸膛因呼吸而呈现的起伏状态。

片刻，草中的镰刀，突然向上一跳，刀头向上直立片刻，方噗一声跌落原处。

他吁出一口长气，张开双目说：“如果再远些，我的神意便无法达到了。我只练成了初步根基，早得很呢！”

“看来，你好像真有些道行。”荀伯昌拾回镰刀，翻来覆去寻找刀会自动的原因：“唔！不像是先弄了手脚骗人的。”

“神仙可以移山倒海；可以神游太虚，朝游北海暮宿苍梧，上穷碧落下黄泉……”

“鬼话连篇。”

“呵呵！如果没有这种鬼话的引诱，谁肯去学神仙？”他大笑而起：“爹不信可以去查一查，咱们这方圆百里的万千男女，恐怕除了爹之外，不是信神就是信佛，连紫云书院那些酸秀才也不例外，甚至他们还有人信巫蛊呢？”

儿子也不信神仙，却信人有极神秘的本能与力量，只要先天禀赋够，这种本能与力量是可以逐渐发掘出来的。

在某一期间，体内的某种神秘力量，可以令你举起万斤巨鼎。在某一期间，你可以看到过去未来。”

“你能吗？”

“我正在努力试图发掘。”

“我看，你还是搬回家，好好读书房那几百部书，学些处世的道理，做些有益国计民生的事，以免白活一场。”

“我会的，慢慢来。”他向外走：“爹不要动手，看儿子今天一定可以独力开辟这块荒地成良田。”

申牌刚正之间，荀文祥敞开胸襟，露出壮实的胸膛，轻拂着手中的山藤杖，口中哼着小调。

荀文祥从容不迫沿大道走向仙翁山，他忘了丹士的告诫。

第一座他要经过的庄子是祥云庄，一处他不愿经过，却又必须经过的麻烦地方。

他并不在意邓家的人霸道，修仙的人自有容忍雅量。

祥云庄出现在视线内，他优哉游哉小吟：“四月南风大麦黄，枣花未落桐叶长；青山朝别暮还见，嘶马出门思故乡……”

“蓬！蓬蓬蓬！蓬……”身后突然传来低沉的渔鼓声，和着他的吟唱，有节有拍。

“你的渔鼓有古怪。”他扭头微笑道。

“拍蓬拍蓬拍蓬……”演鼓有了音阶不同的变化，节奏也略有改变。

“像是鼃皮所造。”他又说，脚步并未慢下来。

那是一个穿灰袄走江湖唱道情糊口的中年人，干瘦清癯，满面风霜，与他那些老同行一样，似乎都患了长期营养不良症，一张忧愁的脸孔，一双难得呈现喜怒哀乐的老眼，一具渔鼓一只破包袱浪迹天涯。

大明皇朝已是崦嵫晚境，与过去的朝代走上同样的历史旧路，当朝的帝王一代不如一代。

目前，正德皇帝留下的烂摊子，嘉靖帝收拾不起来，加上严嵩用事，内忧外患宇内沸腾。人口膨胀的结果，最明显的是流民日众。

官吏们的俸禄永远跟不上物价，县太爷的一月俸给，买不了十天粮，总不能一家大小吃西北风，钱从那里来？

流民日众的现象是：江湖浪人一天比一天多，捉不胜捉，杀不胜杀，只好任其自生自灭不加过问了。

这位唱道情的浪人，那具渔鼓真不简单，檀木精制不是传统的竹筒。

渔鼓通常用蛇皮或蛙皮蒙制，用鼃皮的从没听说过，鼃这种古代大爬虫，快被杀得绝了种啦！

唱道情的跟在他身后，用沙哑的嗓音说：“小兄弟，你是个识货的。”

“夸奖夸奖。”他世故的说。

“你唱得很好，音量宏音域广，低噪特别佳，有一种令人沉醉的魅力。”

“天生的嘛！”

“唱道情，像你这种有天赋低喉的人不多，如果你肯吃这一门饭，你将成为这一行的顶尖人物。”

“我种地好得很，为何要去唱道情流浪天下？别开玩笑，老兄。”

“你会肯的。”

“为何？”

“因为我看上了你，你必须跟我走，收你作衣钵传人。我的嗓门坏了，眼看要砸破饭碗喝西北风。”

“那是你的不幸，是你的难题。改行吧，老兄。”

一阵低沉的动人心弦渔鼓声，充溢在天宇下，那么低沉，那么低徊，那么苍凉，令人心中发酸，心弦抖切，悲从中来。

似乎那孤寂的鬼魂正在向你诉说，诉说那古老的、凄凉的、万般无奈的不幸和辛酸故事。

你会感情脆弱地同情他的凄苦，与他分担心灵的痛苦和哀伤。

荀文祥站住了，缓慢地、庄严地转过身来，清澈明亮充满智慧的大眼，神光倏现亮炯炯地注视着这个来历不明的江湖卖唱者。

唱道情的左手紧挟着长有两尺二寸的渔鼓，正用灵活双掌，拍出一阵阵神奇的节奏，老眼不再漠然，冷电四射，紧吸住荀文祥的眼神。

片刻，卖唱者的目光渐变。

渔鼓声更低沉，更低徊，节奏也在变。

“不要再拍那玩意了。”荀文祥忍不住发话：“你的迷魂魔音很够火候，可惜你碰上道行比你高深的我，告诉你，我是学道的。”

“见了鬼啦！”唱道情的停止拍击渔鼓：“你阁下真人不露相，岂有此理，你怎不穿道衣？”

“我学的道不是天师道。”他挥手：“你去另找传人吧，但我劝你不要用诱拐胁迫的手段来达到目的，不然你会自食其果的。”

“依你。我姓汤，名青。”

“呵呵！你干脆就叫清汤好了，表示你肚子里一无所有。”荀文祥与对方开起玩笑：“你来到敝地，不是来卖唱的吧？唱道情该在黄昏时分到人多的村集找主顾。这一带全是些一姓庄，不欢迎浪人进入。”

这时，他们已接近祥云庄。

庄在路右约百步，一条车道笔直地通向庄门，路口竖立一座木牌坊，匾额刻了三个漆金大字：祥云庄。

他们距路口的牌坊不足五十步，路两侧槐树成林。

“倒了嗓，还卖什么唱？”汤青苦笑：“小兄弟，你贵姓大名呀？”

“荀文祥。”他简要的答，向祥云庄一指：“你是为祥云庄而来？”

“有这个意思。”

“我劝你还是死了这条心。”他好意地说：“邓庄主邓国安大爷，曾

经是开封威远镖局的首席镖师。

也是义勇门武馆的二馆主，是少林俗家门人中，很了不起而且声誉极隆的白道名宿，他手中那把九环刀，绝非你这瘦小的鸡脖能经受得起的。”

“你想到那儿去了？”

“你不是打祥云庄的主意？”

“胡说八道。”

“那你……”

“我只是想向邓庄主打听一些消息。只是他庄中的人拳头大胳膊粗，态度傲慢无礼，不许在下拜会，拒绝接受拜帖，说是庄主已到开封去了。荀老弟，邓大爷神刀邓国安，是否真的到开封去了？”

“我从不理会旁人的事，更不知道邓大爷到何处去了，你找错人啦！”

“这……”

“你还是走吧，庄门那位看守已经注意你啦！”荀文祥说完，转身继续他的行程。

汤青随后跟上，仍在唠叨：“邓家的大少爷邓忠，曾经夺得许州龙虎擂的冠军，予会群雄恭送他人云龙绰号，轻功之佳武林罕见，他目前是否在家？”

“你也不必枉费心机，真的，我什么都不知道。我自己的事已经够忙，哪管他人的闲账！”

“你是有意不说。”

“废话！祥云庄的事与我无关，邓大爷对我可说毫无好感，我又何必替他隐瞒什么？况且邓家也没做什么见不得人的事，虽则邓大爷为人并不怎么大仁大义。”

“你一定知道，所以……”

荀文祥身形突然向前急滑丈外，头也不回笑道：“所以你想抓我逼问，少陪。”

汤青的确是想擒他逼问。

不仅是想，而是已付诸行动，出其不意伸手，食中二指闪电似的点向他的身柱要害，认穴奇准。

但他像是背后长了眼，指尖距体不足一寸，他已突然前滑，点穴术落空，危机间不容发。

“噢！”汤青讶然叫，伸出的手僵住了。

他已展开脚程，连奔带跑走了。

“我天涯浪客不信邪，你一个乳臭未干的小辈能跑得掉？哼！”汤青咬牙说，起步急追了。

荀文祥脚下行云流水，不徐不疾遥遥领先，口中在小吟：“我是清都山水郎，天教懒慢疏狂。曾批给露支风敕，累奏留云借月……”

转过一处林角，歌声袅袅，他的身影已经不见了。

天涯浪客骇然止步，张口结舌，咦了一声说：“好家伙！我这双老眼不中用了。好，把信息传出，查他的底该无困难。”

前面鬼影俱无，天涯浪客扭头回望，目光落在庄中高耸的瑞云楼上，眼中冷电再现，阴森森地冷哼一声，向右岔入另一条小径。

荀文祥已料定天涯浪客不会追来，绕过林脚便不再奔跑，洒开大步向前走，神态悠闲若无其事。

久久，他似乎想起些什么事，喃喃自语：“唔！不知那位守庄门的人，是否看到我奔跑了？大概没看到，不然以后我会可能有麻烦。”

附近的乡中近邻亲友，皆认为他是个没出息的书香门第败家子，有福不知享，却去替卖药的老道做守炉童子。

人才一表，却天生劳碌命，如果让人知道他身怀绝技，尤其是不小心让邓家的人发现，真可能有麻烦。

今天他一时兴起，有意摆脱天涯浪客的纠缠，无意中露了一手轻功脚力，说明他童心仍在，修养有限道行不够。

他真要是一个平凡的人，日后也许不会有那么多烦恼。

祥云庄距仙翁山仅有两三里地，中间有一道长坡，坡上长着一片嫩绿的树林，小径从坡下向北岔出，通向山西麓的登山小径。